

六、合同生效、争议解决

1、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，合同有效期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2、本合同因履行发生纠纷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应诉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供货，甲方将扣除乙方按合同全款的 10%作为罚金，逾期超过 7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乙方自收到甲方书面解除通知日起，本合同自动解除。如货品与甲方要求的数量、品种、规格、质量不符进行相应价格调整。

2. 甲方若未按时支付货款，每日按需付金额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。

八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

1.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永条款；
2. 招标文件，乙方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（如有）；
3. 中标通知书；

九、合同备案

1、本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，一式陆份招标代理机构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，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部门备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